八角南路商业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建设单位: 绵阳新投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 绵阳市水利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年7月

八角南路商业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八角南路商业坝目水土保持万案报告表							
	位置	绵阳科技城新区八角南路南侧					
项目概况	建设内容	m2, 配套建设管		3441.07 m²,总建筑面积 4078.98 网工程、硬化工程、景观绿化工程 38.95%,容积率 1.01,绿化率 10.18%。			
	建设性质	新建		总投资(万元)	3500.00		
	土建投资(万元)	1144.80		占地面积 (m²)	永久: 3441.07 临时: 0		
	动工时间	2024年8月		完工时间	2025年4月		
	土石方 (万 m³)	挖方 0.34	填方 0.34	借方	余(弃)方 /		
	取土(石、砂)场		无,	借方,不设取土场			
	弃土(石、渣)场		无弃:	方,不需设置弃渣场			
	涉及重点防治区情况		/	地貌类型	浅丘地貌		
项目区概况	原地貌土壤侵蚀模数 [t/(km²·a)]	300		容许土壤流失量 [t/(km ² ·a)]	500		
项目选址 (线)水土保 持评价	工程属房地产工程项目,建设征地范围内不涉及文物景观、重点试验站点、民族文化遗产、泥石流区等具有《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 50433-2018)中规定的制约水土保持建设因素。项目布置各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预防区内;位于城区范围,防治目标采取建设类一级防治标准;工程建设能减少对周边生态环境和社会经济的不利影响,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较完善,能够达到水土保持要求。总体分析,该工程建设无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存在。						
预测	则水土流失总量	9.17t					
防治			0.34				
	防治标准等级		西南紫色土	- 区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			
防治标准等级	水土流失治理度(%)	97	土壤	流失控制比	1		
及目标	渣土防护率(%)	94	表土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林草覆盖率(%)		10		
	一、建构筑物工程区: 1、临时措施 密目网遮盖: 面积 500 m²。 二、硬化工程区: 1、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双壁波纹排水管 DN200~DN300,总长 394m,检查井 20 座,雨水口 16 个;建筑周边排水暗沟:长 326.0m;雨水蓄水池:1座;透水混凝土铺设面积 748.7m²;植草砖铺设面积 388.80m²。 2、临时措施 车辆清洗池:1座,尺寸为 4.0×6.0m;密目网遮盖:面积 600m²。 三、绿化工程区: 1、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面积 0.04hm²; 2 植物措施:景观绿化:面积 350.50m²。 3、临时措施 密目网遮盖:面积 350.50m²。						

	1		1			
水土保持投资 估算(万元)	工程措施	49.84	植物措施	6.95		
	临时措施	1.67	水土保持补偿费	0.447 (4473.39 元)		
	独立费用	建设管理费	4.00			
	独 並 贺 用	设计费	4.00			
	总投资	67.71				
方案编制单位	绵阳市水利规划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绵阳新投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门立军	法定代表人	胡强			
地址	绵阳市科创区园兴西街 11 号	地址	绵阳科创区创新中心 2 号楼 314 室			
邮编	621000	邮编	621000			
联系人及电话	张望/18381639808	联系人及电话	张 文/13350022398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41776959@qq.com	电子信箱		_		

目 录

1 综	合说明 1
	1.1 项目简况
	1.2 编制依据
	1.3 设计水平年
	1.4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5
	1.5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5
	1.6 项目水土保持评价结论7
	1.7 水土流失预测结果
	1.8 水土保持措施布设成果9
	1.9 水土保持投资及效益分析成果10
	1.10 结论
2 项	目概况13
	2.1 项目组成及工程布置13
	2.2 施工组织
	2.3 工程占地
	2.4 土石方平衡
	0.5. 独日 冶黑
	2.5 移民安置24
	2.5 移民安直 24 2.6 施工进度安排 25
3 项	2.6 施工进度安排
3 项	2.6 施工进度安排 25 2.7 自然概况 25
3 项	2.6 施工进度安排 25 2.7 自然概况 25 目水土保持评价 31
3 项	2.6 施工进度安排 25 2.7 自然概况 25 目水土保持评价 31 3.1 主体工程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31

八角南路商业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4.1 水土流失现状39
4.2 水土流失影响因素分析39
4.3 水土流失预测40
4.4 水土流失危害分析44
5 水土保持措施47
5.1 防治分区47
5.2 措施总体布局47
5.3 分区措施布设48
5.4 施工进度安排50
6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51
6.1 投资估算51
6.2 水土保持效益分析57
7方案实施的保障措施60
7.1 组织管理60
7.2 后续设计60
7.3 水土保持监理60
7.4 水土保持施工61
7.5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61

附件:

附件 1: 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 (八角南路商业项目);

附件 2: 八角南路商业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专家意见。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总体布置图;

附图 3: 分区防治措施总体布局图。

1综合说明

1.1 项目简况

1.1.1 项目基本情况

绵阳科技城新区,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经四川省政府批复设立,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正式挂牌,是全省 4 个省级新区之一,总体规划面积 396 平方公里,常住人口 80 万。新区直管区是科技城新区的核心示范区和先行启动区,是绵阳区域协同两大发展主轴十字中心、绵阳主城区地理中心,直管区西片区正以全球视野和世界眼光,规划建设聚科技、产业和城市新中心于一体绵阳新的"城市之心"。

目前,区域仅有乐荟城一家商业中心,不能满足区域内商业需求,为增强区域商业 氛围,实现推动消费业态转型升级、提升中心城区商业发展水平、高标准规划建设绵阳 科技城新区的目标。通过对该地块进行建设开发,打造高品质的商业综合体,为打造多 元化的生活场所、提升城区商业发展水平,建立宜居新城作出贡献。

工程的建设也将使地区经济的整体发展,提升城市形象,促进了经济、改善了人民生活,增加就业机会。项目的建设不仅必要,而且可行。

八角南路商业项目位于绵阳科技城新区八角南路南侧,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类项目,属于房地产工程。项目建设内容包括 2 栋商业建筑工程及配套工程,用地面积 3441.07 m²,总建筑面积 4078.98 m²,计容建筑面积 3467.58m²,地上不计容建筑面积 443.0m²,地下不计容建筑面积 230.84m²,建筑密度 38.95%,总容积率 1.01,绿化率 10.18%。

项目由建构筑物工程、硬化工程、绿化工程组成,建构筑物工程占地面积 0.13hm²,新建 2 栋商业建筑,硬化工程占地面积 0.17hm²,包括地面硬化及各项配套设施等,绿化工程占地面积 0.04hm²。

施工道路、临时场地布置在永久占地范围内,不新增临时占地。

项目占地总面积 0.34hm²,包括永久占地 0.34hm²,占地类型为其他土地。

根据项目资料,项目开挖土石方总量为 0.34 万 m³ (自然方,下同),回填土石方量为 0.34 万 m³,项目无弃方,不需设置弃渣场。

项目总工期为9个月,即2024年8月~2025年4月。

总投资为 3500.00 万元, 土建投资 1144.80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 企业自筹。项目不涉及拆迁(移民)安置, 未涉及专项设施改(迁)建。

1.1.2 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

1、工程设计情况和方案编制过程

2022年11月,建设单位取得了八角南路商业项目备案表(备案号: 川投资备 【2211-510701-99-01-748122】FGOB-0135号):

2022年11月,项目取得了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510700202200179号);

2023年5月,项目取得了绵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颁发的不动产权证;

2024年4月,由四川自强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本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2024年6月,由四川省兴发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本项目建筑规划方案设计;

2024年7月,由四川宏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本项目施工图设计;

2024年6月,绵阳新投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委托绵阳市水利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组织技术人员查阅本工程施工资料、结合现场调查和分析,于2024年7月完成了报告表的编制工作。

1.1.3 自然简况

工程场地位于绵阳科技城新区八角南路南侧,拟建场地属浅切割丘陵丘顶平坝地貌单元。场地目前为绿化地和篮球场,原始地形已被破坏。场地地形有一定起伏,地势西北高、南东低,测得孔口地面高程 535.96~541.43m。

工程范围及邻近区域深部无大断裂或全新世活动断裂构造通过,第四系以来未发现构造形迹出露,新构造运动也只表现为缓慢的升降运动,历史上无破坏性地震发生,区域相对稳定。项目区抗震设防烈度为 VII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 0.10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二组,地震动反应谱特征周期为 0.40s。

项目区多年平均气温 16.4℃,极端最高气温 38.2℃,极端最低气温-7.3,一月均温 5.2℃,七月均温 26.2℃,无霜期 275 天,≥10℃的积温 5212℃。

本项目附近无常年流水的河流经过,受洪水影响较小。

项目区主要土壤以紫色土为主,植被属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区,林草植被覆盖率为37%。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水土保持规划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复核划分成果》的通知([2013]188号)、四川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四川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划分成果》的通知(川水函〔2017〕482号)以及《绵阳市水务局关于划分市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公告》(绵水水保〔2017〕5号),项目位于绵阳市科技城新区八角社区,不在各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预防区内。项目区以微度水力侵蚀为主,平均土壤侵蚀模数 300t/km²·a。本地区容许土壤流失量 500t/km²·a。

本工程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功能一级区的保护区和保留区、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地质公园、森林公园、重要湿地等环境敏感区。

1.2 编制依据

1.2.1 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39号, 1991年 6 月 29日通过, 2010年 12月 25日修订, 2011年 3月 1日施行);
- (2)《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办法》(四川省人大常委,1993年12月15日通过,1997年10月17日修正,2014年6月21日修订,2012年12月1日施行)。

1.2.2 规范性文件

- (1)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文件编写和印制格式规定(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5号);
- (2) 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 [2019]160号);
- (3)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管理的通知(办水保 [2020] 160号);
- (4)《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2023年1月17日水利部令第53号);
 - (5)《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查要点》(办水保〔2023〕177号)。

1.2.3 规范标准

- (1)《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
- (2)《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
- (3)《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办水保[2018]133号);
- (4)《水土保持工程调查与勘测标准》(GB/T 51297-2018);
- (5)《水土保持工程设计规范》(GB51018-2014);
- (6)《生产建设项目土壤流失测算导则》SL773-2018;
- (7)《防洪标准》(GB50201-2014);
- (8)《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
- (9)《土地利用现状分类》(GB/T21010-2017);
- (10)《水利水电工程制图标准水土保持图》(SL73.6-2015);
- (11)《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

1.2.4 技术文件与技术资料

(1)《八角南路商业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四川自强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

司,2024年4月);

- (2)《八角南路商业项目规划设计》(四川省兴发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2024年6月);
- (3)《八角南路商业项目施工图设计》(四川宏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2024年7月);
 - (4)《八角南路商业项目备案表》;
 - (5)《绵阳市涪城区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

1.3设计水平年

本项目建设工期 9 个月,为 2024 年 8 月 ~ 2025 年 4 月,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水平年 为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完毕并初步发挥效益的年份,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水平年为项 目完工当年,为 2025 年。

1.4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 50433-2018)的规定,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应包括项目永久征地、临时占地以及其他使用与管辖区域。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3441.07m²,全部为永久征地,无临时占地。

占地范围	拐点号	东经	北纬			
	1	104° 41′ 6.942″	31° 28′ 53.328″			
A地块	2	104° 41′ 6.545″	31° 28′ 52.732″			
A地坎	3	104° 41′ 9.260″	31° 28′ 51.364″			
	4	104° 41′ 9.629″	31° 28′ 51.965″			
	1	104° 41′ 9.662″	31° 28′ 51.162″			
	2	104° 41′ 12.572″	31° 28′ 49.695″			
B地块	3	104° 41′ 12.617″	31° 28′ 49.763″			
	4	104° 41′ 12.334″	31° 28′ 50.647″			
	5	104° 41′ 10.060″	31° 28′ 51.755″			

表 1.4-1 防治责任范围拐点坐标表

1.5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1.5.1 执行标准等级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水土保持规划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

点治理区复核划分成果>的通知》(办水保[2013]188号)、四川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四川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划分成果》的通知(川水函〔2017〕482号)及《绵阳市水务局关于划分市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公告》(绵水水保〔2017〕5号),项目位于科技城新区直管区八角社区内,不在各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重点预防区内。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水土保持区划(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2〕512号,项目区位于西南紫色土区(四川盆地及周围山地丘陵区),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本项目位于绵阳市城区范围内,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西南紫色土区一级标准。

1.5.2 防治目标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应达到:

- ①项目建设范围内的新增水土流失应得到有效控制;
- ②水土保持设施应安全有效;
- ③水土资源、林草植被应得到最大限度的保护与恢复;
- ④水土流失治理度、土壤流失控制比、渣土防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 五项指标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50434-2018的规 定。

本项目位于绵阳市城区, 渣土防护率和林草覆盖提高 2%, 但受项目性质、地块规划条件限制, 无法提高林草覆盖率, 林草覆盖率植被减少为 10%。

由于项目场地为其他土地,地表主要为硬化地面、杂填土等,无可剥离表土,表土保护率不统计。

按降水、地形、背景流失强度、植被覆盖、地理位置等进行相应的调整后,项目施工期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目标为: 渣土防护率 90%、表土保护率不计;项目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10%、表土保护率不统计。

e) v/ 11/1=	标准规定值		按土壤	按项目特	按林草	采用标准	
防治指标	施工期	设计水平年	侵蚀强 度修正	殊性修正	植被限 制修正	施工期	设计水平年
水土流失治理度(%)	*	97				*	97
土壤流失控制比	*	0.85	+0.15			*	1.0
渣土防护率(%)	90	92		+2		92	94
表土保护率(%)	92	92				/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7				*	97
林草覆盖率(%)	*	23		-13		*	10

表 1-1 西南紫色土区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值表

注:1、项目区所在区域现状土壤侵蚀强度以微度侵蚀为主,土壤流失控制比不小于1。

1.6 项目水土保持评价结论

1.6.1 主体工程选址(线)评价

本项目属新建建设类项目,项目选址避开了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 测站点、重点试验区,未占用国家确定的水土保持长期定位观测站,不涉及河流两岸、 湖泊和水库周边的植物保护带;项目不在各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重点预防区内,通 过优化施工工艺,减少地表扰动和植被损毁范围,能够有效控制可能造成的水土流失。 因此,本工程选线选址基本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 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的要求。

1.6.2 建设方案与布局评价

1、建设方案分析

工程平面布置考虑与规划道路和环境的协调,在平面布置上考虑与周边大环境的区 位关系; 竖向布置与道路高程相协调, 在视觉与周围道路、建筑物相融合。

项目位于城区,防治目标采取一级防治标准,主体已设计景观绿化,景观效果较 好,植物措施标准采用取值上限;主体工程布设有完整的雨水排水设施,雨水管等工程 等级和防洪标准均采取设计标准取值上限,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从水土保持角度认为工程建设方案布局合理,在尽量减少扰动土地、防止水土流失 的同时,又能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建设方案无水土保持制约因素。

2、工程占地分析

根据主体工程设计图设计结合现场调查,项目总用地面积 0.34hm²,全部为永久占 7 绵阳市水利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项目位于城区,渣土防护率提高2%。

地。根据调查,项目原地貌占地类型其他土地。

施工临时场地全部利用永久占地不新增临时用地,满足工程施工需要,占地不存在漏项,符合节约土地的要求;临时用地后期恢复植被,工程占地是合理的。

3、土石方平衡分析

本项目不涉及深挖高填,开挖土石方全部回填利用,项目无弃渣,不设置弃渣场, 工程土石方平衡合理,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4、取(弃)土场设置分析

项目无取料场,无永久弃渣场,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5、施工方法与工艺分析

工程施工组织设计中合理安排施工进度,施工工艺成熟、施工时序合理,不存在突出矛盾。

6、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评价结论

主体工程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设计包括基础及地面硬化、车辆清洗槽、雨水排水管网、截排水沟、透水混凝土、植草砖铺装、景观绿化、土地整治等,主体界定为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为车辆清洗槽、雨水排水管网、截排水沟、透水地面铺装、景观绿化、土地整治等,对主体设计中不满足水土保持要求的,通过方案补充完善后能够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1.7 水土流失预测结果

本项目扰动地表面积为 0.34hm²。通过对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的预测,项目预测时段水土流失总量为 9.97t,新增水土流失量为 9.17t。施工期是水土流失防治的重点时段,建构筑工程、硬化工程区是水土流失防治的重点区域。

项目建设与运行过程中如不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裸露地表的松散土壤及临时堆土 将受雨水径流冲刷,进入道路排水沟、雨水管,造成排水沟、雨水管网淤积和堵塞。如果不能做好施工临时苫盖及洒水措施,在遇到大风天气情况下,极易产生扬尘,也将影响工程正常施工、运行并导致区域生态环境恶化,进而给周边居民企业生产生活带来不

利影响。

1.8 水土保持措施布设成果

本工程水土防治分区分为建构筑物工程区、硬化工程区、绿化工程区。

将项目区按3个防治区进行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各防治区水土保持措施布设和工程量如下:

一、建构筑物工程区

1、防治措施布设

施工过程中对开挖裸露边坡、地面采取密目网临时苫盖防护。

2、措施工程量:

临时措施:

临时遮盖: 密目网遮盖 500.0m² (方案新增)。

二、硬化工程区

1、防治措施布设

施工前,主体工程在施工场地出入口设置洗车池,洗车槽尺寸为 4.0×6.0m,底板采用热镀锌钢管格栅板,下部为混凝土现浇池槽,深 30cm,外侧设置排水沟,末端接入循环水池,排水沟边墙采用浆砌砖砌筑,M10 砂浆抹面,底板为 C20 砼浇筑;施工过程中,对裸露地面采取密目网苫盖防护措施;雨水管网后期结合道路及绿化工程实施,沿道路布置,雨水管管径 DN300,埋深约 1.0m。主体设计在建筑周边设置排水暗沟,断面:260mm×400mm,C25 砼砌筑,衬砌厚度 20cm,加盖 10cm厚 C25 预制钢筋混凝土盖板。雨水管采用 HDPE 中空壁缠绕管,雨水口加盖雨水篦子,通过 PP 雨水蓄水池后,末端接入市政雨水管网;工程后期,对道路硬化场地采用透水混凝土铺设,对地面停车场区域采用植草砖铺设。

2、措施工程量:

(1) 工程措施:

1)雨水管网(主体已有): 双壁波纹排水管 DN200~DN300, 长 394m, 检查井 20

座,雨水口16个。

- 2) 建筑周边排水暗沟(主体已有): 长 326.0m;
- 3) 雨水蓄水池 (主体已有): 1座;
- 4) 透水混凝土铺设(主体已有): 面积 748.7m²;
- 5) 植草砖铺设(主体已有): 面积 388.8m²。
- 2、临时措施:
- 1) 车辆清洗池 (主体已有): 1座。
- 2) 临时遮盖 (方案新增): 密目网遮盖面积 600.0m²。

三、绿化工程区

1、防治措施布设

施工过程中,对场平裸露地表进行密目网遮盖,主体工程完工后对绿化区域进行土地整治、景观绿化。

2、措施工程量: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面积 0.04hm² (主体已有);

植物措施: 景观绿化面积 0.04hm² (主体已有)。

临时措施: 密目网遮盖 350m² (方案新增)。

1.9 水土保持投资及效益分析成果

(1) 水土保持投资

本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67.71 万元, 其中已列主体工程投资 57.65 万元, 新增投资 10.06 万元。在水土保持投资中工程措施投资 49.84 万元, 植物措施投资 6.95 万元, 临时措施投资 1.67 万元, 独立费用 8.00 万元 (水土保持建设管理费 4.00 万元, 方案编制费 4.00 万元), 基本预备费 0.80 万元, 水土保持补偿费 4473.39 元。

(2) 水土保持效益分析成果

本工程各项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可以有效的控制新增水土流失量、减少泥沙入河量,改善项目区及其周边生态环境,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0.341hm²,其中林草植被面积为

0.035hm²,减少水土流失量 9.37t。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9.42%, 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2.74, 渣土防护率将达到 98.50%, 林草植被恢复率将达到 100%, 林草覆盖率将达到 10.29%, 表土保护率不统计, 项目建设五项量化指标均达到本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1.10 结论

该工程的实施有着多方面的效益,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实施该项目建设的水土 保持工程建设,将对项目区环境保护和生态环境改善起到积极重大的作用。

通过对主体工程的选址(线)、总体布局的分析评价,本工程选址没有违反《生产 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中的约束性规定,不存在水土保持限制 性因素: 选址没有占用县级及以上人民政府确定的水土保持重点试验区、监测站,不涉 及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重点预防区;工程整体布局合理紧凑,占地符合城市总体规 划,工程建设符合水土保持要求,工程可行。

本工程各项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可以有效的控制新增水土流失量、减少泥沙入河 量,提高植被覆盖度,也可以改善项目区及其周边生态环境,项目建设六项量化指标均 达到防治目标值。

综上所述,从水土保持角度讲,本工程建设无限制性因素;在工程建设中及时完成 主体工程设计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基础上,全面实施本方案提出的水土保持措施的 前提下,工程建设是可行的。

为确保本水土保持方案的落实,提出如下建议:

- (1) 建设单位成立专门的机构负责工程建设中的水土保持相关工作。加强水土保 持工程的施工管理、监督管理、水土保持自主验收等水土保持工作,切实落实本水土保 持方案各项内容,有效防治水土流失,保护环境。水土保持方案取得批复后及时缴纳水 土保持补偿费。
- (2) 项目投产使用前, 生产建设单位应组织有关参建单位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自 主验收,提交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备,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 中应当有至少一名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水上保持方案专家库专家。
 - (3) 施工单位要明确水上流失防治责任,在施工过程中要避免随意扩大扰动面 11 绵阳市水利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积。工程建设的水土流失防治要密切结合开挖、回填等过程进行。工程建设中,建设单位应主动接受当地水土保持执法部门的监督、检查。